

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4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维维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10 月 23 日下午 15:00—16:00 在“约调研”平台（www.yuediaoyan.com）通过在线互动交流方式召开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，现将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说明会召开情况

公司已于 2024 年 10 月 17 日披露了《维维股份关于召开 2024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4-033）。2024 年 10 月 23 日下午 15:00—16:00，公司董事长任冬同志、总经理赵惠卿同志、独立董事张英明同志、财务总监赵昌磊同志、董事会秘书于航航同志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，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，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。

二、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

公司对投资者在本次说明会上主要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复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问：面对现在的估值，有无回购计划或者增持行动，现在的估值是否合理？

答：尊敬的投资者，您好！从整体市场角度看，许多行业、公司的估值处于历史低位，特别是对于那些财务状况良好、具有持续增长潜力的公司，为投资者提供了进入市场的良机，请广大投资者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和投资目标来做出决策，审慎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目前，公司暂无已披露的回购或者增持计划，若实施相关计划，公司会根据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会不断聚焦主责主业，优化资源配置，积聚产业优势，积蓄发展势能，努力改善公司业绩，增强盈利能力，提升股东回报。同时，公司会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对公司投资价值的发现和认可，为传递公司价值、提升公司价值做出努力，推动公司价值在市场得到合理

反映。感谢关注！

2、问：请公司介绍一下网上销售情况。

答：尊敬的投资者，您好！近年来，公司有效整合线上商圈资源，持续发力电商领域，积极探索线上线下融合发展模式，建立了线上线下一体化销售体系，2024年半年度，公司线上销售收入较去年同期呈现显著增长态势。公司多渠道布局、多平台运营，在天猫、京东、拼多多等多个主流电商平台均开设了官方旗舰店。除传统电商平台外，公司通过社交媒体、内容营销等新兴渠道进行精准营销，利用大数据实现“千人千面”的营销效果，提高营销效率，增强品牌露出。公司线上产品较为丰富，涵盖了固体饮料、动植物蛋白饮料、精制茶等多个品类，有效满足了多元消费需求。此外，公司定期或不定期积极开展各类促销活动，如限时折扣、满减优惠、赠品活动等等，吸引了大量消费者关注和购买。维维做的是一项健康工程，公司三十年初心不忘，始终坚守“质量为先，品质至上”，我们通过严格的质量控制和售后服务保障，赢得了消费者的信任和好评。维维将继续优化线上渠道布局，加强与主流电商平台合作，拓展更多新兴社交媒体平台，实现渠道全覆盖。运用大数据、人工智能等先进技术提升运营效率和服务质量，为消费者提供更加便捷、高效的购物体验。同时，持续强化产品力、品牌力、渠道力、传播力，增强市场竞争力，为线上销售提供有力支撑。感谢关注！

3、问：各位领导下午好，建议公司注入一些新质生产力资产，大力发展新质生产力。

答：尊敬的投资者，您好！公司会综合考虑您的建议。当下，对于维维股份而言，积极把握新质生产力与传统产业融合发展，是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的关键。发展新质生产力是维维股份的最佳选择、必然选择。近年来，公司持续加大与高校科研院所合作交流，申报了“维维功能性食品创新中心”、市级“营养与功能食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”。近期，维维股份与江南大学联合成立了“维维股份-江南大学植物基联合研发中心”，将加码布局健康食品赛道，加快现代前沿食品生产技术的产业化应用，推动产品迭代升级。同时，公司积极采用新技术，强化生产要素创新性配置，特别是数字技术，以提升生产效率和创新能力。再者，维维致力于塑造和打造年轻化、高端化、时尚化、品质化的年轻子品牌，提升年轻人群的品牌认知度和偏好度，与母品牌形成差异化人群有效覆盖。目前已建立了新中式养生概念的“豆膳司”品牌和简单配料、品质悦己的“百分植”品牌。作

为民生企业，维维股份将矢志不渝心怀国之大事，坚定不移服务发展大局，始终坚持创新驱动、市场引领，立足自身特色产业优势和资源禀赋，以科技研发、产品创新等为关键提升点，稳步推进“筑牢底盘，做优核心，创新突破”，深入探索发展新质生产力，助推企业转型升级。感谢关注！

4、问：维维股份有无重组计划？

答：尊敬的投资者，您好！目前，公司暂无已披露的重组计划，若实施相关计划，公司会根据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披露的公告为准。感谢关注。

5、问：你好，请问公司是否会推出中期分红？

答：尊敬的投资者，您好！2024年5月21日，公司实施了2023年度权益分派，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.65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.05亿元，占公司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0.18%。公司高度重视股东回报，积极践行尊重投资者、回报投资者的理念，已经连续多年实施现金分红。未来，公司将在全力改善公司业绩的同时，努力增强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通过现金分红增强股东回报，与投资者共享上市公司发展成果，提升投资者获得感，真正实现企业自身发展与投资回报双提升。截至目前，公司暂无中期分红计划。感谢关注！

6、问：请问公司三季度经营情况如何，什么时候公告三季度报告？

答：尊敬的投资者，您好！公司2024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.51亿元，同比增加145.08%，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0.70亿元，同比增加19.52%。2024年半年度，公司净利润实现较大幅度增长，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、财务状况稳中向好，进中提质。公司将于2024年10月26日披露第三季度报告，有关公司经营数据，敬请关注公司后续披露的定期报告。感谢关注！

7、问：董秘好，最新的股东户数是多少，增加了还是减少了？

答：尊敬的投资者，您好！公司根据相关规则在定期报告中披露股东信息，2023年12月31日的股东人数为65,540户，2024年3月31日的股东人数为65,803户，2024年6月30日的股东人数为64,612户。股东户数的变化可能受到多种因素的影响，包括市场整体的供需关系、公司业绩、宏观经济情况等等。股东户数可以提供一定的市场动向信息，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反应筹码的集中度，可

以作为投资决策的参考因素之一，但也请投资者结合其他信息和数据进行综合分析，基于更全面的分析作出投资决策。感谢关注。

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详细情况请浏览“约调研”平台（www.yuediaoyan.com），其中关于公司计划的表述不构成承诺。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。

特此公告。

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四日